**元智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擋修科目表**

**（105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）**

105.04.20一○四學年度第五次教務會議通過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先修科目 | 擋修科目 | 備註 |
| 課名 | 分數 | 課名 |
| 論文寫作（一）  | 60 | 論文寫作（二） |  |

* 本系凡分(一)、 (二)上下學期開設之必修課程，均須先修習（一），始得修習（二），上下學期皆修畢者，始承認該科學分。
* 本系必修課程，上學期總成績未達60分者，不得續修下學期。

 AA-CP-04-CF08 (1.2 版)／101.11.15 修訂